

中華民國史資料叢稿

閻錫山和山西省銀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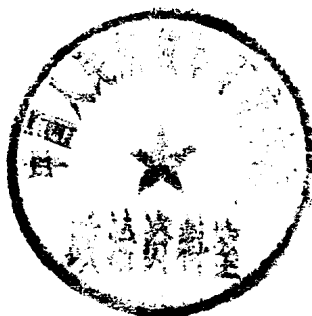
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

127501



阎锡山和山西省银行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 中华民国史研究室 主编
中国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 金融史编写组编
山西财经学院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 019 3048 3

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
阎锡山和山西省银行

·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8%印张 188千字

1980年1月第1版 1980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8,700册

统一书号: 11190·024 定价: 0.82元

编辑说明

本书在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金融研究所直接指导下，在中国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和山西财经学院的领导下，由郝建贵、孔祥毅、张涤非等组成编写组，进行调查、搜集、编辑而成。

资料来源主要为档案，其次是对当事人的访问、座谈记录以及当时有关报刊书籍的记载。由于抗战以来山西省的档案资料多次遭到破坏，山西省银行的档案资料大多丢失，所剩残件至今未作整理；加之阎锡山长期实行封建割据，许多内幕外人无从了解，全国性的书刊所载山西金融情况甚少，因而本书在不少问题上尚不能做到件件交代清楚，有待今后继续发掘补充。

书中资料按山西省银行发展的历史阶段编排。每个时期内，一般按问题排列，每个问题中尽可能照顾时间顺序。

本书所录资料，囿于原作者的政治立场，不少观点是错误的，甚至是反动的。为保持资料原貌，编辑时未作改动，希望引用时注意。

本书在搜集、整理资料过程中，得到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北京图书馆、中华书局、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山西省档案馆、山西省图书馆、山西省政协等单位的大力支持和帮助，特致谢意。

本书由陈民同志审阅。

一九七九年六月

目 录

概述.....	1
---------	---

第一部分 从辛亥革命到阎锡山败走大连以前

(1912—1931)

山西省银行的前身——官钱局.....	8
山西晋泰官钱局.....	8
大汉银行.....	12
山西官钱局.....	13
山西省银行的成立.....	16
成立的背景.....	16
成立的主要经过.....	20
公私股本来源及第一次清退商股.....	29
初期的机构设置及用人制度.....	31
山西省银行垄断货币发行.....	34
民初山西货币紊乱情形及阎锡山借划一币制垄断	
发行的各种禁令.....	34
为适应加入军阀混战的需要,纸币发行不断增加.....	41
阎锡山为实现统治全中国的政治野心成立	
中华国家银行.....	46
一九三〇至一九三二年初的金融货币危机及商震	
金融措施的失败.....	50
南京政府命令全国商民拒收晋钞.....	50
金融货币危机的演变及商震金融措施的失败.....	51

人民群众的反抗斗争	68
-----------------	----

第二部分 阎锡山第二次上台以后

(1932—1937)

山西省银行的改组	73
阎二次上台后立即着手整顿和改组省银行	73
改组后的组织机构和用人制度	79
阎锡山银行资本的膨胀	85
“十年建设计划案”与扩大官僚资本的野心	85
铁路、垦业、盐业三银号的成立	87
以省银行为首的四银行号垄断全省金融	89
银行资本与工业资本的结合	96
阎锡山的官僚资本与公营事业董事会	96
四银行号收归公营事业董事会	99
公营事业董事会下属企业及资本积累	102
阎锡山的反动货币理论与纸币发行	104
阎锡山的反动货币理论——“物产证券说”	104
“物产证券”的初期试验——土货券及四银行号实 物十足准备库	107
国民党政府实行法币政策后阎锡山的金融措施和发 行晋钞的各种花样	114
山西省银行积极为阎锡山垄断全省工商业服务	128
积极支持官僚资本工商业垄断全省经济，吞并民 族工商业	128
经营金银外汇为阎锡山的买办活动效劳	136
山西省银行控制农村金融市场，充当农村高利贷 资本的总后台	140
通过“借发”、“代发”晋钞，控制县银号及主要县	

市的钱庄	140
组织信用合作社，发行“信用合作券”	143
资助当铺，控制当铺	150
农村高利贷的猖獗	152
直接经营“地庄”	158

第三部分 抗日战争时期

(1937—1945)

山西省银行撤离太原的前前后后	160
撤往运城	160
用白银黄金向中央银行兑换法币	163
组成省铁两行号随营办事处	166
山西省银行在晋西地区继续滥发晋钞，操纵金融	169
躲进深山沟，发行“花脸票”	169
所谓“整理晋钞”之内幕	174
滥发“合作券”	187
晋钞成灾，怨声载道	193
山西省银行利用军政经费搞投机倒把，大发国难财	197
省铁两行号总管理处迁往成都	197
“华利号”及其投机活动	198
省铁两行号合并重组省行，作投降日寇的准备	205

第四部分 解放战争时期

(1945—1949)

山西省银行与阎锡山官僚资本企业的关系	209
抗战胜利后阎锡山官僚资本的状况	209
省银行伙同其他官僚资本企业大搞投机倒把	214
阎锡山的“平民经济”和通货膨胀	218

山西省银行的最后一次改组	225
改组前的基本情况	225
改组前后关于驻省外办事处及公股董监事问题山 西省政府与南京的往来电	232
一九四八年正式改组	237
山西省银行为阎锡山负隅顽抗筹措经费	246
分担军事工程费	246
为阎锡山祝寿献工	249
为阎锡山管理“特费”	252
阎锡山覆灭前夕山西省银行积极为其转移财产	253
太原解放后，军管会金融接管组接管的山西省银 行的情况	261

概 述

山西省银行（以下简称省银行），是山西土皇帝阎锡山的官僚资本金融机构，它随着阎锡山军阀政权的建立而产生，又随其军阀政权的崩溃而灭亡。在阎锡山统治山西三十八年的历史过程中，省银行自始至终都是这个封建“独立王国”的“中央银行”，残酷地掠夺劳动人民的财富，成为阎锡山维持军阀割据的财政支柱。

（一）

一九一一年，阎锡山窃取了山西辛亥革命的胜利果实后，面临着严重的财政经济困难。最初，他采用“募捐”和向巨富“借款”的办法，解决了一些临时困难。旋于一九一二年组设山西官钱局，但仍满足不了军政费用激增的需要。一九一八年，阎锡山兼任山西省省长后，又设立了铜元局，用低价收买民间制钱改铸铜元的办法，仅一年多就获利三百六十万元。于是，受到“启发”，遂聘请祁县大德恒票号经理阎维藩，在山西官钱局的基础上，筹组山西省银行，于一九一九年八月一日正式开始营业。预定资本总额为三百万元（实收一百二十万元），股本来源：一是接受官钱局的财产；二是用军政府“劝募”的借款转为省银行股金；三是省政府拨款。首任总经理阎维藩未及一年即去职，由阎锡山的叔丈人徐一清继任。

省银行成立后，在太原设总管理处。总管理处下设总稽

核、总文书、总营业、总会计及司券、司库，时称“四总两司”。另设太原分行对外营业。在各主要县城及商业区设立分行、办事处和寄庄。以后，随着阎锡山反动势力的扩张，又陆续在天津、上海、汉口、北京、石家庄、保定、绥远等地设立了分支机构。到一九二九年，省内外分支机构达四十余处，形成了一个触角四伸的金融组织。

省银行的经营方针，按其章程规定，“以调剂金融，扶助生产事业的发展”为宗旨。经营的业务范围主要有八项：存款；放款；汇兑；买卖生金、银；折收未满期限期票及汇票；代表有交往之银行、公司、商号及个人收取各种票据和款项；代人保管贵重物品；办理储蓄。但是，章程上的规定只是个形式，实际搞什么，则完全根据阎锡山统治集团的需要而定。例如：章程上的规定并无发行纸币、经营产业这两项，然而省银行一成立，就迫不及待地印发钞票（人们习惯上称之为“晋钞”），并经营地产、投资工业，攫取巨额利润。

省银行为了垄断纸币发行权，以“划一币制”为名，凭借政府的法令，取缔了私营商号的钱帖子，而省银行的纸币并无保证准备。开始，为了骗取人民的信任，一段时期晋钞可以十足兑现。当群众被迷惑受骗后，即大量发行纸币。据统计，截至一九二八年底，十年间共发行纸币一千三百万元，平均每年一百三十万元。从一九二九年起，为了支持更大规模的“倒蒋”战争，更肆意滥印滥发。当时，阎锡山、冯玉祥、汪精卫的七十万军队的饷项，全赖山西省银行的印钞机，晋钞随之涌向省外，到一九三〇年十月底，纸币发行量猛增至近一亿元。不久，“倒蒋”战争失败，晋钞随同军队一起，象飞蝗一样涌回山西，市场商品被抢购一空，通货急骤膨胀，金融极度混乱，给山西人民带来了严重的灾难。

一九三〇年底，阎锡山挟历年掠夺山西人民所得的巨款逃往大连，托庇于日本帝国主义。接着，商震出任山西省政府主席，力图维持省银行的局面，想了种种办法，但都无济于事。省银行仍处于严重的危机之中。

(二)

一九三二年初，阎锡山与蒋介石达成妥协，重掌了山西的军政大权。他一上台，就利用广大人民群众迫切要求改变现状的强烈愿望，高喊“造产救国”的动人口号，立即着手整顿、改组省银行。他首先借口总经理高步青有以落价省钞套取省银行库存现洋的不法行为，勒令高退出现洋一百万元，并撤消高步青总经理职务，另委王骧为总经理。接着发行“兑现券”，以新钞一元收兑旧钞二十元。其次，修订省银行章程，定为“官营民监”，标榜什么“以后概不借垫军、政各费”等等，并由省政府特派监理员一人，监理一切收支及各项财产。第三，裁撤机构，削减职员。第四，规定省银行资本为一千二百万元，由省政府分年拨给，以后增至两千万元。第五，由省政府授予发行纸币、经理省金库和省建设金库以及募集和经理公债等特权。

这次省银行的所谓“改组”，实际上并没有给省银行增添多少信誉。于是，阎锡山又施展新花招，从一九三三年开始，先后成立了晋绥地方铁路银号、绥西垦业银号和晋北盐业银号三个官僚资本金融机构，初步预定三家资本合计五百五十万元。一九三六年，以一纸空文分别确定资本为一千万元、二百万元、一百万元。这三家官银号，名义是“以发展晋、绥两省地方所有铁路和扶助有关铁路建设事业”，“扶助垦牧事业”，“扶助盐业经济，调剂盐区各县金融”为宗旨，实

质上是与省银行四位一体，狼狈为奸，通过发行纸币，办理存放汇兑等业务活动，进一步垄断全省金融，控制经济命脉，更大规模地为阎锡山反动集团搜刮民财和巩固反动统治服务。

为了把银行资本触角伸向农村，瓜分农村高利贷资本的利润，进而独占农村金融市场，省银行又积极支持筹组县银号和村信用合作社。通过对县银号“息借”资本，村信用合作社向县银号“息借”资本以及县银号、村信用合作社、当铺“代发”省银行兑换券等种种办法，尽收农村金融机构为其附庸，层层借贷取利，残酷剥削贫苦农民，成为农村高利贷资本的总后台。

一九三五年，蒋介石政府实行“法币”政策后，阎锡山进一步加紧宣传他的所谓“物产证券”理论，成立“山西省省铁垦盐四银行号实物十足准备库”。以“实物准备”为幌子，用四银行、号（省银行、铁路银号、垦业银号、盐业银号）的纸币，强行收购人民的产品，高价出售，赚取商业利润，美其名曰“收物发券，售物兑现”，肆意进行投机活动。

随着银行资本的膨胀，阎锡山又进而扩展其官僚资本工商业。他以省政府和太原经济建设委员会的名义，大量发行名目繁多的所谓“借款券”，如“统一建设借款券”、“公路建设库券”等，实际上就是地方公债。以省银行为首的四银行、号，是“借款券”的主要承购者，它们以借券为“准备”，满足供应官僚资本工商业的需要，只要阎锡山画个“可”字，要多少钱给多少钱，而且美其名为“核准发行”。截至一九三七年八月底，仅山西省银行承购这种“借款券”未还本者，尚有四千九百二十七万元，超过其资本总额一倍多。

为了便于阎锡山的控制，必须把银行资本与工商业资本

结合起来，统一管理。于是，又有康采恩式的所谓“山西人民公营事业董事会”这样一个包罗万象的组织，来经管阎锡山官僚资本的主要工业、交通运输业、商业和金融业。它不仅有人事管理和任免权，而且有资金调度与运用权。它的最高权力机关是“督理委员会”。阎锡山亲任首席督理委员，至高无上，大权独揽，成为实际垄断山西经济命脉的太上皇。他直接指挥垄断资本进行的各种罪恶活动，排挤、吞并民族工商业，残酷压榨劳动人民，聚敛财富。

(三)

“七七”事变后，日寇大举进犯山西，阎锡山无心抗战，急于挟资逃命，匆忙令四银行、号合并为二银行、号（垦号并入省行，盐号并入铁号），随军逃窜。由省银行和铁路银号抽调行员十二人，组成“随营银行办事处”，沿途给军政人员发饷，其余人员押送资财撤往西安。

阎锡山带领其军政机关撤至晋西后，不顾人民死活，继续操起他的旧业：一面令省银行抽调大批人员携带巨款赴成都筹组“华利号”，令铁路银号筹组“裕中商行”，进行商业投机；一面又在晋西成立五个银行办事处，并在陕西秋林“票济村”开动印钞机，大量发行“花脸票”（因纸质不佳，票版粗劣，币面模糊，人们称为“花脸票”）。从一九三九年开始发行，到一九四一年停印，不到三年时间，共印发一亿三千万元，区区晋西只有五县（后来才有五个完整县、七个不完整县，共十二“县”），晋钞如此大量发行，形同废纸，人民怨声载道，拒绝使用。阎锡山为了平息民怨，竟以高价出售大烟土和实行田赋附加的办法，来抑制晋钞的贬值趋势。同时，为了从蒋介石政府那里发一笔财，于一九四〇年，向财政部

提出了“整理晋钞”问题，要求蒋“中央”给予支持。此项“交涉”延续两年之久，终因蒋介石、孔祥熙不买这个账，阎锡山碰了一鼻子灰，“整理晋钞”不了了之。

开设在四川成都的省银行、铁路银号的变种“华利号”、“裕中商行”，在汉中、广元、兰州、成都、重庆以至昆明等地，大量倒贩、囤积金银、钞票以及其他日用品，大发国难财。仅一九四〇年，即盈利八十七万元，超过资本总额近两倍。由于投机生意越搞越凶，与地方利益发生了冲突，一九四三年被四川当局驱逐出境。

在此同时，阎又提出了所谓“新经济政策”，成立了名目繁多的所谓“合作社”。名曰“合作”，实为官办，严禁私人经营工业、手工业和商业，强制推行一个地区、一个商店、一个价格的政策，垄断市场，从而全面控制了人民的生产、交换和消费。为了解决这些“合作社”的资金问题，又大量发行“合作券”，用“没收货物给收条”的办法，掠夺人民的资财。因此，晋西人民把这种“合作券”讽之为“活捉券”。

值得指出的是，一九四三年七月，阎锡山将省、铁两行、号合并，统归省银行，正是其加紧与日寇勾结、多次秘密谈判、准备返回太原投降日寇的一个重要步骤。只是后来他认为公开投敌当汉奸的时机还不成熟，所以投敌叛国活动才拖延下来。

(四)

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和毛主席的领导下，经过八年浴血奋战，打败了日本侵略者。阎锡山为了窃取抗战胜利果实，暗中与日寇山西派遣军秘密勾结，利用日伪力量，抢先进占了太原。山西省银行也跟着阎锡山的军队返回太原，开

张营业，继续进行与人民为敌的罪恶活动。

省银行恢复营业后，第一件事就是伙同德国纳粹分子扬宁史等人，合组“同记公司”，大搞买办投机，为阎锡山进行反共反人民的罪恶勾当提供大量外汇资金。同时，更加肆无忌惮地大搞囤积物资、倒卖金银等投机倒把活动，牟取暴利，并通过祝寿献匾等方式为阎死守太原“堡垒城”积极筹措资金和物资。在此期间，为了应付蒋“中央”的命令，省银行被迫进行了所谓“改组”，表面上由“民营事业董事会”（公营事业董事会在抗战胜利后改称民营事业董事会）改归省政府领导，实际上仍是阎锡山统治集团的摇钱树。在阎锡山政权行将灭亡的前夕，省银行又积极替其转移资产，犯下了严重的罪行。

一九四九年四月二十四日，我英勇的人民解放军攻克太原城，彻底捣毁了土皇帝阎锡山盘踞了三十八年的老巢。中国人民解放军太原市军事管制委员会金融接管组迅即进驻山西省银行，胜利地完成了接管工作。至此，山西省银行终于回到人民手中。

第一部分

从辛亥革命 到阎锡山败走大连以前

(1912—1931)

山西省银行的前身——官钱局

山西晋泰官钱局

庚子事变后，清政府鉴于守旧之失败，亦想维新，乃于各省由国库出资设立官钱局，或官银号。光绪二十八年，晋抚岑春萱奏准开设山西晋泰官钱局，以裕国便民为号召，委太原府知府吴匡，物色可靠人员，吴匡乃以王逢本荐。

王逢本字振基，介休西孤村人，向在蒲绛承办盐务。……王乃以山西晋泰官钱局领事名义，领到藩库红封平银六万两，在省城活牛市街租赁铺面房三院，成立晋泰官钱局，遂派洪洞人鲁文轩为常川驻省负责人，由运绛调业务员二十余人，于光绪二十八年七月开张营业。领资本时，由太原府知府用印领，领出转发官钱局，此后成为定例，每年结帐承交余利及总结，也经太原府转呈。

当时在街市上私人经营钱铺有二十余家，其中分为两种：一种是内庄，不设栏柜，专营大宗兑换事业，资本雄厚。一种是开设栏柜，专营市面零星小宗兑换事业。市面银钱兑换是市大平，货物交易是街市平（比市大平小一分），外来商客携带都是现银，而且元宝居多，街上一切买卖交易的价格，

均以钱为单位，所以贷的银两，非经钱行之手不可，其中就发生了扣平擦色的剥削情况。官钱局开张后，力除其弊，平色公道，佣金低微，银钱兑换每两只收佣金三文制钱，军士兑换是新湘平，每两只收二文制钱（新湘平比市大平小六分；老湘平比市大平小四分；市大平与红封平相等）。尔时省城驻兵叫常备兵，带兵官统领，营长叫管带。后改陆军，每月军饷均由官钱局分发。

光绪三十三年，领事王廷本病故，抚藩宪以王廷本未领过薪水，特给恤金一千两以酬之，遂升鲁文轩为领事，以继王任。鲁任事两年，抚藩宪又加派渠本澄为总理，鲁文轩退为协理。渠本澄祁县城内人，原系大德通票号住太原老板，因在海子边争矿运动会，登台演说，并捐银一千两，以为赎矿捐款之倡，事为祁县总号所知，谓商人不应该出风头演说，因而将其辞退。渠在小店镇富有店壁上曾题诗句云：“南北经营数十秋，幸逢绅商结名流，登台演说争矿事，不意谗言在后头。”官绅以其因公益事获遭，公议决定委其为官钱局总理，以昭激劝。到差后，对原有人位一概未动，只谋扩张营业，就赴京津调查官银号办法，以资借镜。正策划间，适逢辛亥九月初八民军起义，巡抚陆钟琦被击毙，土匪乘机先抢藩库，次抢官钱局，后波及按司街、打钟寺各商号，官钱局房屋被焚，人员逃散。

民国元年（1912年）渠本澄、鲁文轩来省召集同人设清理处于通顺巷，清理未了事件，内欠外该，均经办理妥善，最后将清理情况，呈报财政司。从此，晋泰官钱局就结束了。

康承庭①：《山西晋泰官钱局从开办到停业》，《山西文史资料》第五辑。

① 康承庭系晋泰官钱局的业务员。